

关于[观澜老中心地区南片]法定图则 05-01 地块规划调整的公告

依据《深圳市城市规划条例》，经深圳市城市规划委员会授权，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龙华管理局 2020 年第 14 次局长办公会审批通过[观澜老中心地区南片]法定图则 05-01 地块规划调整，现予以公布：



地块控制指标一览表

地块编号	用地代码	用地性质	用地面积 (m ²)	容积率	配套设施设置	备注
05-01-01	R2	二类居住用地	995	3.2	--	规划（非农居住用地）
05-01-02	R2	二类居住用地	17827	3.3	6 班幼儿园（占地面积 1800 m ² ，建筑面积 1800 m ² ）、社区健康服务中心（建筑面积 1000 m ² ）、居住小区级	规划（非农居住用地）

					文化活动室（建筑 面积 1000 m ² ）	
05-01-03	R2	二类居住用地	6038	3.2	--	规划

深圳市城市规划委员会
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龙华管理局
2020年10月8日